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報章刊登及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趙先明**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趙先明、殷一民、韋在勝；六位非執行董事：張建恒、欒聚寶、史立榮、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朱武祥。

##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监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本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2016年10月27日，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深圳总部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大雄先生主持，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以下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等监管机构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获授的股票期权继续保留行权权利的议案》，决议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因工作原因需调动到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激励对象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继续享有行权权利；

2、激励对象因工作原因调动到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后，继续按照《中兴

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股票期权行权考核，考核达标后，该等激励对象可以依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继续行权。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和股票期权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

鉴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期内出现如下情况，同意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和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关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鉴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17人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间结束时尚有部分股票期权未行权；原激励对象2人在第一个行权期间因重大违规而被公司开除，终止其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资格；上述19人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32.7690万份将由公司无偿收回并注销。

2、2015年11月2日（即第一个行权期可以开始行权的时间）至本公告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65人已离职，1人成为监事，2人已离世，1人因重大违纪被移交司法机关处理，3人因重大违规而被公司开除，已不再满足成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将取消上述共72人继续参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上述72人在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的股票期权175.9320万份及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的股票期权234.5760万份（共计410.5080万份）将由公司无偿收回并注销。

3、2015年11月2日至本公告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1人因失职或渎职等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或声誉而遭本公司记过处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6人在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考核年度绩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上述7人在第二个行权期内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16.5600万份将由公司无偿收回并注销。

因此，公司将对上述原激励对象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459.8370万份予以注销。

上述调整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 1429 名调整为 1357 名，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1,661.3000 万份调整至 11,201.4630 万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415,960.6203 万股的 2.69 %；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由 1429 名调整为 1350 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由 3,502.6560 万份调整至 3,310.1640 万份。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对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行权。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日，鉴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7 人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间结束时尚有部分股票期权未行权；原激励对象 2 人在第一个行权期期间因重大违规而被公司开除，终止其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资格；上述 19 人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32.7690 万份将由公司无偿收回并注销。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本公告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 65 人已离职，1 人成为监事，2 人已离世，1 人因重大违纪被移交司法机关处理，3 人因重大违规而被公司开除，已不再满足成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将取消上述共 72 人继续参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上述 72 人在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的股票期权 175.9320 万份及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的股票期权 234.5760 万份（共计 410.5080 万份）将由公司无偿收回并注销。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本公告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 人因失职或渎职等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或声誉而遭公司记过处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6 人在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考核年度绩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上述 7 人在第二个行权期内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 16.5600 万份将由公司无偿收回并注销。

因此，公司将对上述原激励对象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459.8370万份予以注销。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影响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相关事宜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相关事宜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0 月 28 日